

证券代码：831440

证券简称：沃顿股份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沃顿信息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收到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
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《关于给予沃顿信息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

收到日期：2021年8月23日

生效日期：2021年8月20日

作出主体：全国股转公司

措施类别：纪律处分

涉嫌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- 1、沃顿信息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。
- 2、韩小鹰，时任董事长。
- 3、庞春江，时任董事会秘书。

涉嫌违规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规事实：

截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，公司未按期编制并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（以下简称《业务规则》）第 1.4 条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（以下简称《信息披露规则》）第三条、第十三条的规定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。

公司时任董事长韩小鹰、时任董事会秘书庞春江未能忠实、勤勉地履行职责，对上述违规行为负有责任，违反了《业务规则》第 1.4 条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三条的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根据《业务规则》第 6.2 条、6.3 条和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第六十八条、第六十九条的规定，全国股转公司作出如下决定：

给予沃顿信息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给予韩小鹰公开谴责的纪律处分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对庞春江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自律监管措施，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纪律处分未对公司的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该纪律处分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（一）拟采取的应对措施

公司将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的相关规定以及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给予沃顿信息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》[2021]398号

沃顿信息科技（湖南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8月24日